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渤海证券”）作为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荣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长荣股份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香港”）拟与天津天创华鑫现代服务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创华鑫”）签订投资合同，双方共同出资在天津东疆保税港区设立“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长荣股份全资子公司长荣香港拟与天创华鑫签订投资合同，双方共同出资在天津东疆保税港区设立“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称），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其中，长荣香港出资 3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30%，天创华鑫以相当于 700 万美元的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 70%。公司董事会拟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的具体事宜。

公司董事长李莉女士控制的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占天创华鑫20%股份，李莉女士任天创华鑫投资委员。公司监事会主席洪雷先生任天创华鑫委派代表。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2014年1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莉女士回避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6名，此项议案以6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独立董事事前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关联监事洪雷先生回避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的非关联监事2名，此项议案以2票赞

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名称：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FLAT/RM 204 2/F LYNDHURST BLDG 29 LYNDHURST TERRACE CENTRAL

HK

业务性质：TRADING（中文：贸易）

法律地位：BODY CORPORATE（中文：实体公司）

登记证号码：39755858-000-09-14-9

（二）天津天创华鑫现代服务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天津天创华鑫现代服务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常所：天津市北辰区风电产业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洪雷）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文化及现代服务产业的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服务业务。

（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	1	货币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0	货币
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0	货币
天津韩家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	货币
天津滨海天创众鑫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750	19	货币
天津科技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	货币
合计	25,000	100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经营范围：印刷设备融资租赁及其他机械装备融资租赁。（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注册地址：天津市东疆保税港区

主要投资人及持股比例：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其中，长荣香港出资3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30%，天创华鑫以相当于700万美元的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7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双方拟共同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出资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原则，经过友好协商，以等价现金形式出资，并签订投资协议。

五、其他相关事宜

本次拟共同投资设立的融资租赁公司设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长1名，系公司法定代表人。融资租赁公司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

六、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融资租赁在欧美发达国家已成为仅次于银行贷款的第二大融资方式，美国交易规模已超过 5000 亿美元。中国自上世纪 80 年代初诞生至今，中国融资租赁业已拥有超过 30 年的经营历史。截至目前，融资租赁已在航空、医疗、印刷、工业装备、船舶、教育、建设等领域成为主流融资方式，并已助推相关行业持续、快速的发展。面向未来，作为一种创新金融服务，中国融资租赁业仍是中国大陆版图上的“朝阳产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公司在印刷行业内目前拥有近 1000 家优质客户，而这部分客户中多数都有资金需求，本次投资建设“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经营范围，通过产品市场的影响力，将产品销售和金融服务配套，在为客户提供产品销售及服务的同时，可以为客户提供金融服务，通过融资租赁销售模式提高业绩水平，加强公司品牌推广，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有利于公

公司业务长期稳定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4年1月1日至今，公司与关联法人天创华鑫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存在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承租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出现掠夺式使用设备或其他短期行为，造成公司的财务损失。公司会制定严格的项目评价和合同管理制度，建立租赁资产管理制度，保障租赁物的价值安全，定期现场巡查租赁物的使用状况。

（二）贸易风险

因租赁具有贸易属性，从定货谈判到验收都存在贸易方面的风险。通过信用证支付、运输保险、商品检验、商务仲裁和信用咨询都可对风险采取防范和补救措施，在签订租赁合同时应在法律上明确各时间段的责任，确定风险的划分。

（三）操作风险

新公司设立后，公司因初涉该行业，人员管理经验和专业技能难免有不足，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不完善，业务流程设计也会存在一定的欠缺，存在一定的操作风险。公司将明确经营策略，聘请专业人才组建独立的服务团队，设置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机构，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应对上述风险。

（四）经济环境风险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宏观经济往往带有周期性的运行规律，公司不可避免地受其影响。金融行业竞争较为激烈，目前国内已有多家较为完备成熟的租赁机构，且融资租赁业务前期资金和时间投入较大，存在一定的经济风险。公司本身服务于印刷包装行业，具有明显的品牌优势和客户优势，可利用现有资源不断扩大业务，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五）政策法律的风险

目前我国租赁公司的管理体制尚未理顺，融资租赁相关制度、租赁物登记法

律缺失等法律不健全问题仍然存在。公司会持续关注相关情况，防范由此衍生的各类风险。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关于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先认可意见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拟与天津天创华鑫现代服务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事项，是按照平等互利、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该项投资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的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本次与天津天创华鑫现代服务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事项，是通过公司现有产品市场提供金融服务，利用长荣品牌的影响力进一步拓展公司的经营领域，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得到我们的事先认可，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我们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本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有利于公司业务长期稳定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安排。

（本页无正文，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高梅

方万磊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8日